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9 人，亲自参会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载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拟发行永续债的议案

公司为解决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资产结构，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 50 亿元永续债，用于置换公司存量银行贷款及补充营运资金。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盐湖镁业增资扩股暨引进财务投资者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进财务投资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国开基金以现金投资人民币6亿元，该投资年收益率为1.2%，最长投资期限为12年，对盐湖镁业的投资是阶段性持股行为。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10月3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上海富友股权转让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公司经营业务，优化资产结构，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钾、镁、锂”的战略规划，实现做专做精、提升管理等改革思路的要求，公司拟将持有间接全资子公司上海富友房产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转让价款以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公开挂牌转让价格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10月3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